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PROSPERITY GROUP INTERNATIONAL LIMITED

### 恒昌集團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21)

###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 年度業績公告

恒昌集團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收益	5	142,910	160,732
銷售成本	7(b)	(133,135)	(154,789)
毛利		9,775	5,943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6	230	459
行政開支		(21,663)	(26,71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平值變動淨額	7(d)	(3)	(28)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所確認的預期 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5,136)	(20,348)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 確認的減值虧損		(1,120)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462)	-
融資成本	7(e)	(402)	(442)
其他經營開支		(680)	(1,424)
除稅前虧損	7	(19,461)	(42,552)
所得稅抵免(開支)	8	1,357	(1,505)
年度虧損		(18,104)	(44,057)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1,761)	(47,260)
非控股權益	<u>3,657</u>	<u>3,203</u>
	<u>(18,104)</u>	<u>(44,057)</u>
<b>年度虧損</b>	<u>(18,104)</u>	<u>(44,057)</u>
年度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2,373	(1,136)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的其他全面收益	<u>19</u>	<u>-</u>
	<u>2,392</u>	<u>(1,136)</u>
<b>年度全面開支總額</b>	<u>(15,712)</u>	<u>(45,193)</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0,163)	(48,161)
非控股權益	<u>4,451</u>	<u>2,968</u>
	<u>(15,712)</u>	<u>(45,193)</u>
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港仙)	9 <u>(15.5)</u>	<u>(52.8)</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6,399	6,828
無形資產	10	1,120	–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813	–
使用權資產		430	947
非流動資產總值		<u>8,762</u>	<u>7,775</u>
<b>流動資產</b>			
存貨		28,994	31,662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140,767	135,553
合約資產	12	10,989	4,733
預付款項	13	26,077	23,23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	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317	24,309
流動資產總值		<u>212,146</u>	<u>219,500</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49,089	41,039
應付本公司一名董事款項		1,167	11,899
租賃負債		733	704
銀行及其他借貸	15	8,000	3,762
應付所得稅		15,633	16,672
流動負債總額		<u>74,622</u>	<u>74,076</u>
流動資產淨值		<u>137,524</u>	<u>145,424</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46,286</u>	<u>153,199</u>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附註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616	801
遞延稅項負債	<u>632</u>	<u>654</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248</u>	<u>1,455</u>
<b>資產淨值</b>	<b><u>145,038</u></b>	<b><u>151,744</u></b>
<b>權益</b>		
股本	33,366	25,025
儲備	<u>74,767</u>	<u>95,31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總權益	<b>108,133</b>	120,344
非控股權益	<u>36,905</u>	<u>31,400</u>
<b>總權益</b>	<b><u>145,038</u></b>	<b><u>151,744</u></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恒昌集團國際有限公司(前稱工蓋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五日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於香港公司註冊處註冊為非香港公司。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登記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尖沙咀東麼地道61號冠華中心9樓903A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於中國供應太陽能光伏部件和設備、配電系統業務以及美容及保健產品貿易。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而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數(千港元)。

若干比較數據已予重列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方式。該等重新分類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年度業績或現金流量並無影響。

### 2.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合理預期有關資料會影響主要使用者作出的決定，則該資料被視為重大。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於批准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合理預期本集團擁有足夠的資源於可見將來維持持續營運。因此，彼等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繼續採納持續經營會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如下文所載會計政策所述，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除外。

歷史成本一般按交換貨品及服務所付代價之公平值計算。

### 3.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並於本集團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交易中的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 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於本年度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sup>3</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的電力合約 <sup>3</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入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的年度改進—第11卷 <sup>3</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sup>4</sup>

<sup>1</sup>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於可見將來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載列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規定，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該項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在延續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許多規定的同時，引入了在損益表中呈列特定類別和界定小計的新規定；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的業績計量，並改進將在財務報表中披露的信息匯總和分類。此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部分段落已移至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亦對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作出輕微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的修訂將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應用新準則預期將影響損益表的呈列及於未來財務報表的披露。本集團正在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詳細影響。

### 4. 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擁有以下三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a) 供應太陽能光伏部件及設備（「**太陽能電業務**」）；
- (b) 提供配電系統（「**配電系統業務**」）；及
- (c) 美容及保健品貿易（「**美容及保健業務**」）。

本集團管理層（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從產品分類角度考慮業務。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開始美容及保健產品貿易業務，該業務被視為一個新可呈報經營分部。本集團管理層分開監察太陽能電業務、配電系統業務及美容及保健業務的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定。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此三個分部互不相交且各有不同。

分部表現根據可呈報分部的溢利／虧損作評估，其為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的計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的計量與本集團除稅前虧損的計量一致，惟未分配收益／虧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融資成本以及總部及公司開支不包括於該等計量內。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財政年度概無分部間銷售。

分部資產不包括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資產（例如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若干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原因為此等資產為按集團基準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負債（例如若干其他應付款項以及租賃負債），原因為此等負債已按集團基準管理。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太陽能 電業務 千港元	配電 系統業務 千港元	美容及 保健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向外部客戶銷售	<u>52,585</u>	<u>88,730</u>	<u>1,595</u>	<u>142,910</u>
業績：				
預期信貸虧損撥回(撥備)前				
分部業績	3,506	5,408	(8,863)	51
預期信貸虧損撥回(撥備)	<u>861</u>	<u>(5,997)</u>	<u>-</u>	<u>(5,136)</u>
分部業績	4,367	(589)	(8,863)	(5,085)
未分配虧損				(946)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u>(13,430)</u>
除稅前虧損				<u>(19,461)</u>
分部資產	68,605	138,635	10,737	217,977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2,931</u>
資產總值				<u>220,908</u>
分部負債	12,878	33,403	3,242	49,523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26,347</u>
負債總額				<u>75,870</u>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太陽能 電業務 千港元	配電 系統業務 千港元	美容及 保健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分部收益：</b>				
向外部客戶銷售	<u>61,866</u>	<u>98,866</u>	<u>–</u>	<u>160,732</u>
<b>業績：</b>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前分部業績	1,441	1,793	–	3,234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u>(269)</u>	<u>(20,079)</u>	<u>–</u>	<u>(20,348)</u>
分部業績	1,172	(18,286)	–	(17,114)
未分配收益				421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u>(25,859)</u>
除稅前虧損				<u>(42,552)</u>
<b>分部資產</b>	67,210	144,593	–	211,803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15,472</u>
資產總值				<u>227,275</u>
<b>分部負債</b>	15,108	28,667	–	43,775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31,756</u>
負債總額				<u>75,531</u>

## 其他分部資料

	太陽能 電業務 千港元	配電 系統業務 千港元	美容及 保健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b>					
無形資產攤銷	-	-	(950)	-	(95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	(84)	(1,380)	(1,464)
使用權資產折舊	-	-	-	(805)	(805)
添置無形資產	-	-	(2,070)	-	(2,070)
添置使用權資產	-	-	-	(802)	(802)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	-	(620)	(907)	(1,527)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 使用權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	-	-	-	(1,120)	(1,120)
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所確認的 預期信貸虧損撥回(撥備)淨額	1,536	(4,581)	-	-	(3,045)
就合約資產所確認的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淨額	(675)	(1,416)	-	-	(2,091)
	<u>-</u>	<u>-</u>	<u>-</u>	<u>-</u>	<u>-</u>
<b>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b>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	-	(75)	(75)
使用權資產折舊	-	-	-	(517)	(517)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	(3,343)	-	(3,314)	(6,657)
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所確認的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1,128)	(18,402)	-	-	(19,530)
就合約資產所確認的預期信貸 虧損撥回(撥備)淨額	859	(1,677)	-	-	(818)
	<u>-</u>	<u>-</u>	<u>-</u>	<u>-</u>	<u>-</u>

## 地區資料

###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中國	142,469	160,732
香港	441	-
	<u>142,910</u>	<u>160,732</u>

上述收益資料以客戶地點為基準。

###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中國	7,212	6,820
香港	1,550	955
	<u>8,762</u>	<u>7,775</u>

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按資產的地理地點呈列。

## 5. 收益

收益指年內銷售商品價值。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客戶合約收益		
於某個時間點：		
– 供應太陽能光伏部件及設備	52,585	61,866
– 提供配電系統	88,730	98,866
– 美容及保健品貿易	1,595	–
	<u>142,910</u>	<u>160,732</u>

客戶合約收益分拆

截至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太陽能電 業務 千港元	配電系統 業務 千港元	美容及 保健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供應太陽能光伏部件及設備收益	52,585	–	–	52,585
提供配電系統所得收益	–	88,730	–	88,730
美容及保健品貿易收益	–	–	1,595	1,595
	<u>52,585</u>	<u>88,730</u>	<u>1,595</u>	<u>142,910</u>
總計				

截至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太陽能電 業務 千港元	配電系統 業務 千港元	美容及 保健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分部收益：</b>				
供應太陽能光伏部件及設備收益	61,866	–	–	61,866
提供配電系統所得收益	–	98,866	–	98,866
美容及保健品貿易收益	–	–	–	–
	<u>61,866</u>	<u>98,866</u>	<u>–</u>	<u>160,732</u>
總計	<u>61,866</u>	<u>98,866</u>	<u>–</u>	<u>160,732</u>

本集團所有銷售合約為期一年或以下。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並無披露分配至該等未履約合約的交易價格。

## 6.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樣品銷售	52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50	–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6)
銀行利息收入	12	67
匯兌收益	1	91
新加坡政府獎勵(附註(a))	–	15
沒收購股權	–	258
其他	115	34
	<u>230</u>	<u>459</u>

附註：

- (a) 新加坡政府獎勵包括特別就業補貼、短期就業補貼及加薪補貼計劃。此等獎勵概無未實現的條件或或然事項。

## 7.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經扣除(計入)以下項目：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a) 銷售成本(請參閱下文(b)項)	<b>133,135</b>	154,789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b>850</b>	996
– 非審核服務	<b>90</b>	306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銷售成本)	<b>950</b>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b>1,464</b>	75
使用權資產折舊	<b>805</b>	517
與短期租賃相關的開支	<b>1,544</b>	2,137
法律及專業費用	<b>1,740</b>	715
僱員福利(請參閱下文(c)項)	<b>13,565</b>	17,9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淨值 (請參閱下文(d)項)	<b>3</b>	28
(b) 銷售成本：		
– 提供太陽能電業務的合約成本	<b>48,679</b>	59,423
– 提供配電系統的合約成本	<b>82,712</b>	95,366
– 美容及保健品貿易的成本	<b>1,744</b>	–
	<b>133,135</b>	154,789
(c) 僱員福利：		
– 董事酬金	<b>2,652</b>	2,193
– 其他員工薪金、工資及花紅	<b>9,963</b>	14,711
– 其他員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開支	<b>158</b>	159
– 退休福利(不包括董事酬金)	<b>792</b>	837
	<b>13,565</b>	17,900
(d)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淨值：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 未變現虧損(收益)	<b>3</b>	(1)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 已變現虧損	<b>–</b>	29
	<b>3</b>	28
(e) 融資成本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利息	<b>257</b>	274
– 租賃負債的利息	<b>113</b>	150
– 銀行手續費	<b>32</b>	18
	<b>402</b>	442

## 8.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中國		
—年內支出	2,227	1,453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中國	(3,551)	—
遞延稅項	(33)	52
	<u>(1,357)</u>	<u>1,505</u>
年內稅項(抵免)支出總額		

新加坡附屬公司適用稅率乃基於新加坡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率釐定，於兩個年度均為17%。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以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適用稅率於兩個年度均為25%。已就中國大陸若干附屬公司的已分派股息及未分配溢利按10%(二零二四年：10%)稅率計提預扣稅。

兩個年度的香港利得稅乃按其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 9. 每股虧損

權益股的加權平均數指年內已發行的股份加權平均數。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年內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所得。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乃基於：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虧損</b>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	<u>(21,761)</u>	<u>(47,260)</u>
	二零二五年 千股	二零二四年 千股
<b>股份</b>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	140,093	89,457
<b>每股基本虧損(港仙)</b>	<u>(15.5)</u>	<u>(52.8)</u>

計算兩個年度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本公司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原因為該等購股權的相關行使價高於本年度的平均市價。

##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約1,52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6,657,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無形資產添置包括歸屬於美容及保健業務的商標2,07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無)。

## 11.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第三方		
— 款項總額	233,538	223,901
—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94,040)	(89,351)
	<u>139,498</u>	<u>134,550</u>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	822	705
其他	447	298
	<u>1,269</u>	<u>1,003</u>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140,767</u>	<u>135,553</u>

### 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乃不計息，期限一般介乎180日至360日。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為107,717,000港元(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約70,316,000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於年末按發票日期／交付日期(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少於30日	57,746	25,168
30日至60日	—	—
61日至90日	10,262	15,258
91日至180日	6,923	33,301
181日至365日	25,210	26,409
超過365日	39,357	34,414
	<u>139,498</u>	<u>134,550</u>

已逾期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面總值為146,89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12,226,000港元)，與一批與本集團擁有良好往績記錄的客戶有關。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設立其他信貸加強措施。截至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刊發日期，其後已收應收貿易賬款款項為人民幣39,252,000元(相當於約42,785,000港元)。

## 12. 合約資產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合約資產(附註(a))	15,490	7,080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附註(b))	(4,501)	(2,347)
	<u>10,989</u>	<u>4,733</u>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合約資產為4,247,000港元(扣除虧損撥備1,542,000港元)。

附註：

- (a) 合約資產主要與附屬公司：i) 提供配電系統的應收保修費10,11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6,225,000港元)；及ii) 供應太陽能光伏部件的應收保修費5,37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855,000港元)有關。

過往年度結轉的合約資產7,08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5,789,000港元)於該等權利成為無條件時轉移至應收款項。

- (b)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已於損益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約2,09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818,000港元)。

## 13. 預付款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預付款項		
—向供應商支付墊款(附註)	25,838	22,773
—其他	239	465
	<u>26,077</u>	<u>23,238</u>

附註：就本集團的業務營運而言，倘供應商於交付或提供相關貨品或服務前要求支付部分或全數產品付款，則須支付墊款。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當供應商要求於交付／提供相關貨品或服務之前支付產品的部分或若干百分比的款項時，須支付墊款，主要指就光伏部件及設備向供應商預付的款項為零(二零二四年：25,000港元)及就配電系統預付的款項約22,02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2,748,000港元)。該等預付款項乃按照採購合約所訂明的條款支付，本集團亦已與客戶全面訂立相應的銷售合約。於報告期末後，所有預付款項已悉數動用。

其餘結餘主要為預付供應商的貨品及服務款項2,24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無)，以及預付許可費用1,57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無)，兩者均與保健及美容業務有關。

##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第三方	<u>17,522</u>	<u>8,747</u>
其他應付款項：		
應計負債(附註(a))	3,874	4,986
增值稅及其他應付稅項	20,954	21,167
保修撥備(附註(b))	3,565	4,006
合約負債(附註(c))	151	–
其他	<u>3,023</u>	<u>2,133</u>
	<u>31,567</u>	<u>32,292</u>
總計	<u><b>49,089</b></u>	<u><b>41,039</b></u>

### 附註：

- (a) 應計負債主要指專業費用及員工福利的應計費用。
- (b) 本集團已採納保修責任相當於提供配電系統及太陽能電業務所得收益的2.5%作估計，該估計符合相關行業的做法。根據最佳估計，應計費用基準保持在2.5%，本集團乃根據歷史數據結果以及本集團相信於該等情況下屬合理的其他假設作出其估計。
- (c)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合約負債為零。

本集團預先向客戶收取合約價值的指定金額。墊款導致合約負債確認為收益，直至客戶取得承諾產品的控制權及實體履行履約責任為止。

### 貿易應付款項

該等金額乃不計息。貿易應付款項一般於30日至90日內清償。

貿易應付款項於年末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少於90日	13,330	4,330
91日至180日	–	104
181日至365日	<u>4,192</u>	<u>4,313</u>
	<u><b>17,522</b></u>	<u><b>8,747</b></u>

## 15. 銀行及其他借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無抵押其他借貸	8,000	-
有抵押銀行借貸	-	3,762
	<u>8,000</u>	<u>3,762</u>
指：		
於一年內償還的賬面值	<u>8,000</u>	<u>3,762</u>
	<u>8,000</u>	<u>3,762</u>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其他借貸以港元計值、無抵押及無擔保，並按固定年利率6%計息。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借貸以人民幣計值，並按1年期中國貸款最優惠利率每年0.75%計息。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借貸以下列各項作抵押：

- (i) 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位於中國的物業權益；及
- (ii) 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提供的個人擔保。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各項業務分部的表現如下：

#### 太陽能電業務

本集團的太陽能電業務主要為供應太陽能光伏部件及設備。本集團已確認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太陽能電業務所得收益約52,600,000港元，收益水平低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收益約61,900,000港元。

#### 配電系統

本集團配電系統業務指供應配電系統(包括配電盤、接線盒、電纜及開關等)及儲能電力系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就該業務確認收益約88,7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收益約98,900,000港元有所減少。

#### 美容及保健業務

本集團於年內開始開展美容及保健業務並錄得收益約1,600,000港元。

### 業務前景

未來，市場仍將面臨各種不確定性及挑戰。然而，中國市場規模龐大，本集團對中國內地的業務依然充滿信心。

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太陽能電業務及配電系統，並尋求任何新發展。與此同時，本集團將致力於尋求回報穩健且具有高增長潛力的項目，包括但不限於現有業務，以不斷提升本公司對股東的價值。

## 財務回顧

本集團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約160,700,000港元減少11.1%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約142,9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及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分別為約21,800,000港元及15.5港仙，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則分別為約47,300,000港元及52.8港仙。

## 財務業績

### 收益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收益主要由以下本集團三個業務分部所產生的收益組成：

#### 太陽能電業務

本集團已確認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太陽能電業務所得收益約52,6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61,900,000港元減少15.0%。

#### 配電系統

本集團已確認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收益約88,7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約98,900,000港元減少10.3%。

#### 美容及保健業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自美容及保健業務確認收益約1,600,000港元。

### 經營業績

本集團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3.7%增加83.8%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6.8%。此乃主要由於定價普遍提升所致。

本集團的經營業績虧損減少，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約44,100,000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約18,100,000港元。虧損減少主要由於毛利由約5,900,000港元增加至約9,800,000港元，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確認的預期信貸虧損由約20,300,000港元減少至約5,100,000港元及行政開支由約26,700,000港元減少至21,700,000港元的綜合影響所致。

###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其他收益及虧損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收益淨額約500,000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收益淨額約200,000港元。此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沒收購股權所致。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淨額**

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減少是由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減少89.3%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8,000港元)所致。

###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行政開支減少18.9%至約21,7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6,700,000港元)。

###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約為1,1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無)。

### **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的其他經營開支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7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400,000港元)。

###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所得稅抵免淨額為約1,3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所得稅開支淨額則為約1,500,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過往年度中國太陽能電業務的稅項開支超額撥備所致。

### **僱傭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員總數為35名(二零二四年：35名)。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3,6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7,900,000港元)。僱員薪酬包括薪金、酌情花紅及股份獎勵，乃按本集團業績及個人表現而定。醫療及退休福利計劃乃為合資格個人提供。

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分別參與了強積金計劃(「強積金」)及中央退休金計劃(「中央退休金計劃」)。

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及其香港僱員每月按僱員所得的5%(最多為每月1,500港元)向該計劃供款。對該計劃的供款乃立即歸屬。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沒收的供款可供抵減未來年度應繳的供款。

## 財務狀況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約為220,9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227,300,000港元)，與二零二四年相比減少2.8%。其中，流動資產減少3.4%至約212,1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219,500,000港元)。

本集團流動資產減少乃主要由於存貨減少約2,700,000港元、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5,200,000港元、合約資產增加約6,300,000港元、預付款項增加約2,800,000港元，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約19,000,000港元的綜合影響所致。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負債總額約為75,9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75,500,000港元)，與二零二四年相比增加0.5%。其中，流動負債增加0.7%至74,6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74,100,000港元)，而非流動負債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減少200,000港元。流動負債增加主要由於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及其他借貸增加以及應付一名董事款項減少的綜合影響所致。非流動負債減少主要是由於租賃負債減少所致。

本公司總權益減少4.4%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約145,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151,700,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財政年度內虧損約15,700,000港元及本公司發行股份所得款項約8,300,000港元所致。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流動資產淨值約137,5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145,400,000港元)。此外，本集團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5,300,000港元，其中33.4%以港元計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24,300,000港元，其中29.3%以港元計值)。

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為0.49(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0.27)。該比率根據負債淨額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負債淨額按借貸總額加應付一名董事款項加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其資產(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無)。

## 資本結構

### 二零二四年供股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宣佈，董事會建議透過發行最多41,708,400股供股股份，以每股供股股份0.4港元之認購價按每持有兩(2)股現有已發行股份可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之基準進行供股，以籌集最多約16,700,000港元(扣除開支前)(「供股」)。

認購價：(a)較股份於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0.44港元折讓約9.09%；(b)較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交易日)止最後連續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約0.426港元折讓約6.10%；(c)較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最後連續十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約0.415港元折讓約3.61%。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八日，本公司完成供股並發行41,708,400股供股股份。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6,000,000港元。

有關供股的進一步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四年五月八日的公告連同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一日的供股章程。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二日，本公司發佈有關更改所得款項用途及全數動用預期時間表的公告，更改方式為(a)將原本分配用於發展太陽能電及配電系統業務的約7,500,000港元重新分配至發展其化妝品銷售業務；及(b)將全數動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底延長至二零二五年六月底。

下表載列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所得款項動用狀況及使用未動用供股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

	所得款項 淨額分配 港元(百萬)	於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財政年度 已動用 港元(百萬)	全數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發展其化妝品銷售業務	7.5	7.5	二零二五年六月底
發展太陽能電及配電系統業務	3.7	3.7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底
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4.8	4.8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底
總計	<u>16.0</u>	<u>16.0</u>	

## 二零二四年配售事項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宏智證券(香港)有限公司訂立一份配售協議(「二零二四年配售協議」)，據此，宏智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同意盡力按每股配售股份0.2港元的配售價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最多16,68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二零二四年配售事項」)。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九日完成，而本公司已將16,680,000股總面值為3,336,000港元的本公司新股份配發及發行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彼等為獨立人士、公司及／或機構投資者，彼等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且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並無關連的第三方)。

配售價0.2港元較(i)股份於配售協議日期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0.249港元折讓約19.68%；及(ii)股份緊接二零二四年配售協議日期前最後連續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約0.186港元溢價約7.41%。

二零二四年配售事項的淨配售價約為每股配售股份0.186港元。

本公司進行二零二四年配售事項為本集團的業務營運籌集額外資金，鞏固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以供未來發展。二零二四年配售事項產生的所得款項淨額約3,100,000港元應完全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動用二零二四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作下列用途：

	於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所得款項 淨額分配 港元(百萬)		財政年度 已動用 港元(百萬)
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			
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3.1	3.1	

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有關二零二四年配售事項的公告所披露的原定用途一致。

## 二零二五年配售事項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八日，本公司與宏智證券(香港)有限公司訂立一份配售協議(「二零二五年配售協議」)，據此，宏智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同意盡力按每股配售股份0.2港元的配售價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最多25,025,000股本公司新股份(「二零二五年配售事項」)。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八日完成，而本公司已將25,025,000股總面值為5,005,000港元的本公司新股份配發及發行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彼等為獨立人士、公司及／或機構投資者，彼等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且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並無關連的第三方)。

配售價0.2港元較(i)股份於配售協議日期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0.222港元折讓約9.91%；及(ii)股份緊接二零二五年配售協議日期前最後連續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約0.222港元溢價約9.91%。

二零二五年配售事項的淨配售價約為每股配售股份0.185港元。

本公司進行二零二五年配售事項為本集團的業務營運籌集額外資金，鞏固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以供未來發展。二零二五年配售事項產生的所得款項淨額約4,620,000港元應完全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動用二零二五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作下列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	於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財政年度 已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分配 港元(百萬)	港元(百萬)
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4.62	4.62

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八日有關二零二五年配售事項的公告所披露的原定用途一致。

### 資本開支及承擔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資本開支約為3,6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6,7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計提撥備的資本承擔約6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400,000港元)。

###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或然負債(二零二四年：無)。

###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若干上市證券作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概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年內概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概無任何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 現金流量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約15,1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所用現金流量淨額1,200,000港元)。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增加主要由於年內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預付款項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4,8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3,500,000港元)。此乃主要歸因於購買無形資產。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主要來自約8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所得現金流量淨額15,900,000港元)。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減少主要由於償還銀行借貸及供股所得款項的綜合影響所致。

## 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前五個財政年度指出本集團表現的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毛利率(%) <sup>1</sup>	<b>6.8</b>	3.7	6.7	10.6	9.9
淨利率(%) <sup>2</sup>	不適用 <sup>8</sup>				
資產回報(%) <sup>3</sup>	不適用 <sup>8</sup>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資本負債率 <sup>4</sup>	<b>0.49</b>	0.27	0.25	0.03	0.0
流動比率 <sup>5</sup>	<b>2.8</b>	3.0	3.7	5.0	5.2
平均應收款賬期(日數) <sup>6</sup>	<b>350.0</b>	275.1	684.5	431.6	254.8
平均應付款賬期(日數) <sup>7</sup>	<b>36.27</b>	11.5	31.7	35.2	27.8

附註：

- 1 毛利率=毛利／收益 x 100%
- 2 淨利率=純利／收益 x 100%
- 3 資產回報=除稅前純利／資產總值
- 4 資本負債率=負債淨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 5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6 平均應收款賬期=(平均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收益) x 365
- 7 平均應付款賬期=(平均貿易應付款項／採購額) x 365
- 8 該比率並不適用，原因為本集團於財政年度錄得淨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毛利率增加乃由於定價普遍提升。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平均應收款賬期增加74.9日，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貿易應收款項增加的綜合影響所致。

本集團一直透過即時償還款項與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以取得持續及未來購買的價格整體優勢。還款期增加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平均購買量增加所致。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整個年度，本公司已採用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內的原則，惟以下偏離情況除外。

##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並無任何高級職員的職位為「行政總裁」。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主席負責董事會的一般運作及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董事會認為，此架構不會削弱本公司董事與管理層之間的權力與職權平衡。

董事會深明遵守企管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的重要性，並將繼續考慮遵守有關規定的可行性。倘決定遵守有關規定，本公司將提名合適人選擔任主席及董事總經理的不同職位。

## 守則條文第C.1.8條

根據企管守則第C.1.8條守則，本公司應安排為針對其董事的法律行動投購適當的保險。董事會認為，在現有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管理層的密切監督下，董事因其董事身份被起訴或捲入訴訟的風險相對較低。投購保險可獲得的利益可能不會超過成本。因此，本公司目前並無就針對其董事的法律訴訟投購保險。

## 上市規則第13.92條

自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九日起，本公司並無遵守上市規則第13.92條禁止單一性別董事會的董事會多元化規定。繼陳湘洳女士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後，董事會已達致性別多元化，現已符合上市規則第13.92條的規定。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常規。經向董事會全體成員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所有董事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規定的相關準則。

## 股息政策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F.1.1條乃有關披露股息政策。本公司並無股息政策，董事會將於考慮多項因素、本集團未來營運及盈利、資本需求及盈餘、整體財務狀況、合約限制(如有)及董事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以及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後決定宣派／建議任何未來股息。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守則的守則條文設有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並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及內部控制程序。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審核委員會由三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仰德先生、羅曉東博士及王浩原先生。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末期業績及本公告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並同意後已呈交董事會批准。

### **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及其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與董事會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六日批准的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開展的工作並不構成核證委聘，因此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初步公告發表任何意見或核證結論。

### **建議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 **刊發末期業績及年度報告**

本初步末期業績公告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s://prosperityhc.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刊登。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報告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於上述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炎城

香港，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為：

#### **執行董事**

劉炎城先生(主席)  
姚潤雄先生  
吳異峰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仰德先生  
羅曉東博士  
王浩原先生  
陳湘沔女士